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1701-2022-00245**

采购项目编号：**0877-22GZTP01N105**

项目名称：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采购人：阳江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阳江市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1701-2022-00245

采购项目编号：0877-22GZTP01N10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739,581.96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3,739,581.96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1.00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完工期为180天，包括完成全部开发工作、进行上线初验和试运行90天后进行项目终验。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7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1年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 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 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 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 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阳江市人民医院

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东山路

联系方式: 0662-32821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 阳江市江城区东风二路东怡花园8幢50号(阳江市行政服务中心西侧仙踪路路口直入约50米)

联系方式: 0662-330582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工, 王工

电话: 0662-3305822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 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 目 建 设 背 景

（一）政策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有关要求，进一步规范互联网诊疗行为，发挥远程医疗服务积极作用，提高医疗服务效率，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于2018年7月17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等3个文件的通知》。通知附件包含了《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三个附件，对互联网医院、诊疗以及远程医疗服务的具体运营提出了指导性的要求：包括从互联网医院的准入、诊疗行为的范围、互联网监管平台的建设、科室设置、人员要求、技术要求、诊疗行为、电子病历、在线处方、信息安全和患者隐私保护、远程医疗的服务流程等方方面面。

面对日益增大的医疗群体及其对更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追求，医疗机构必须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完善的管理制度，规范的业务流程来驱动医院的各项业务，以医院的效率为核心，以居民的需求和满意为目标，对医院的业务流程进行整合与再造，使医院的服务软环境得到提升和改善。通过先进互联网技术来加快构建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不仅可以更加有效地整合医疗资源，而且可以将医院服务延伸到院外，让医院与居民连接在一起。

（二）医疗集团建设情况

2020年10月27日，阳江市人民医院与海陵岛试验区签署城市医疗集团协议，为优化城市医疗配置，提升地区医疗服务水平再添引擎。受海陵试验区管委会委托，市人民医院牵头与海陵试验区医疗机构（含海陵试验区人民医院、海陵卫生院、闸坡镇卫生院），组建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形成紧密型医联体，对海陵试验区医疗机构进行管理。这是阳江成立的首个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是优化城市医疗配置、提升地区医疗服务水平的又一重大举措。

城市医疗集团将按照“运行管理一体化、医疗服务同质化”的原则运行，在医疗集团内各医疗机构保持“六不变”的前提下，对托管医疗机构实行“六统一”管理。医疗集团内以人才共享、技术支持、检查互认、处方流动、服务衔接等为纽带进行合作形成紧密型医联体。

至2021年底，实现医疗集团内部人力、设备、信息、管理和服务等资源整合基本到位，区域内医疗资源有效共享，初步建成服务、责任、利益、管理共同体，成立医技、临床远程会诊中心。海陵试验区区域内就诊率达到90%以上。

至2023-2025年，力争将海陵区人民医院建设成为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建成3个以上市级重点专科，获得若干项市级科研项目，开展多项国家级、省级、市级继续教育项目。医疗技术水平明显提升，部分专科医疗护理服务能力、急危重症救治能力、转运与总院达到同质化水平，使当地群众享受到总院同质化医疗服务，切实解决当地群众的看病就医问题。实现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有序运转，逐步形成“市-区-镇-村”四级有序分级诊疗就医格局。

（三）医院建设情况

阳江市人民医院为阳江地区规模最大、设备最先进、技术力量最强的集医疗、教学、科研、保健和康复于一体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是国家级“爱婴医院”、广东省“百家文明医院”、广东省高等医学院校教学实习基地、阳江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广东医科大学非直属附属医院，担负着阳江市280多万人口的诊疗、急救、预防等工作。

医院坚持“院有重点、科有特色、人有专长”的发展思路，致力于培养高素质的医学人才。每年选派业务骨干到全国一流医院或境外有名医院学习；积极创设条件，引进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聘请国内外有名教授来院讲学；鼓励和帮助医务人员选课题，开展新业务、新技术；对全

院职工实施高起点的继续教育等等，为人才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为医院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医院占地面积约10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8万平方米，目前开放2000张床位，设52个临床学科、11个医技科室。现有员工2367人，其中正高级职称人数93名、副高级职称人数229名。

在新世纪的征途上，阳江市人民医院将以“救死扶伤、忠于职守、爱岗敬业、满腔热情、开拓进取、精益求精、乐于奉献、文明行医”为目标和要求，再接再厉，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保驾护航”。

(1) 互联网医院就医服务

阳江市人民医院已经建设了以医院微信公众号为依托的互联网就医服务，通过微信公众号入口为居民提供包括智能导诊、预约挂号、门诊缴费、报告查询、院内导航等功能，目前医院已经积累了部分患者粉丝，为进一步拓展建设互联网医院，开展网上诊疗服务、网上健康管理服务等奠定了基础。

(2) 互联网诊疗服务

目前阳江市人民医院已经开通了健康咨询、在线问诊服务，取得了互联网医院牌照，为广大患者提供了基础的咨询服务和线上问诊服务。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完工期为180天，包括完成全部开发工作、进行上线初验和试运行90天后进行项目终验。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5%，合同签订后2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45% 2期：支付比例50%，验收合格后2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0%作为验收款 3期：支付比例5%，在验收通过之日起正常使用一年后，在无重大问题的情况下，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5%的质保金
验收要求	1期：1.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用户验收前将系统的全部各种相关的系统软件，各阶段开发文档，运行稳定可靠的本系统及其安装程序，以及有关产品和系统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项目单位。只有文档齐全后才予验收。 2.中标人必须根据系统设计方案提出验收方案和验收文档清单(包含需求调研、系统分析、软件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实施上线、运行维护等阶段)，采购人及其制定监理方可根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和国标的有关规定对验收规范进行修改和补充，经三方确认后形成验收文件作为验收依据。采购人将根据验收规范对系统每个部分进行逐一进行项目用户验收。 3.中标人必须提供测试报告或者进行现场实验，证明系统能够在积累90天的业务数据后满足相应的性能指标。 4.项目建成后应满足等保2.0第3级安全标准，符合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GB/T22240-202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标准。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一、售后服务要求(保质期、维护、保修)：（一）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应用软件从项目整体验收通过之日起1年。质保期内，应用软件的升级、维护均免费。（2）对所提供的系统保证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3）应在投标书中详细说明技术服务的范围和程序。（4）在试运行期间，应指定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在现场负责系统的运行和维护，若系统出现问题或故

障，应进行故障处理和软件更新。（5）运维内容主要包括：改正性维护，即在软件使用过程中识别和纠正软件错误，改正软件性能缺陷；适应性开发服务，即当软件外部环境或数据环境发生变化，修改软件以适应变化。（6）必须按招标方指定的方式提供7×24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包括邮件、电话、远程维护、现场服务等方式。必须保证有足够的人员及技术支持电话负责本系统运维工作，并保证8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现场、24小时之内解决问题。（7）电话或现场技术服务。在质保期内提供现场技术或电话服务。（8）质保期过后，投标人应提供系统软件终身维护服务，具体维护费用由医院和中标人通过合同或协议商定。（9）★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到与阳江市人民医院现有信息系统改造和对接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本项目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培训要求 采购人认为培训是保证项目成功的一个重要手段，因此为了保证系统顺利完成，投标人需要准备一份完整的培训计划，对采购人各类人员进行相关的培训，包括现场培训和集中培训等多种方式，培训的内容、次数和方式由采购人提出，采购人仅负责提供培训场地、培训电脑和培训人员的召集，培训环境的搭建、培训文档的准备、培训的实施、培训人员的考核等由投标人负责。对与本项目的相关技术，投标人也需要提供必要的手段保证能够将其传授与采购人。与培训相关的费用，投标人应当一并计算在投标报价中。（1）培训内容 为了让用户单位人员更好地对系统进行管理和维护，需对相关技术人员和管理专家进行全面的培训，使之在各个层次上掌握应用软件系统的操作、系统配置、运营、故障处理及日常测试维护，从而确保互联网医院能正常安全的运行。提供下列几个方面的培训：1）系统软件的用户使用培训，应用软件操作培训；2）系统管理培训、甲方技术人员维护培训；3）应用软件操作疑难问题解答；4）硬件的使用、维护培训。（2）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包括技术人员培训和医护人员操作培训。技术培训可使得系统维护人员能够顺利地完成日常的维护工作，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操作培训可让医护人员熟练使用本系统软件。

二、项目实施要求：（一）项目组织和人员要求 ★中标方应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指定的项目小组组织架构，承担施工任务，要求至少提供1名技术人员全职驻场，负责与采购方及中标方团队开发人员的沟通和衔接。（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使工程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投标人对本项目必须有一个完善和稳定的管理组织机构及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交该组织机构的详细资料，包括职员姓名、职务、职称、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在投标文件提供）。在项目组人员方面，必须包括一名专职负责的项目负责人，中标方如中途更换项目负责人，必须征得用户和监理方同意。在项目组人员构成方面，必须配备如下几类人员：（1）系统实施人员；（2）协调和管理人员；（3）文档编写和管理人员。在系统建设和质保期内，投标人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和开发实施的主要人员未经用户和监理方同意不得调整。为了验证项目中的质量保证活动是否符合计划要求，同时检查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性，以不断完善质量保证体系，中标人内部建立全面的审核制度，配备专门的质量保证人员开展质量保证活动。项目建设期间，中标人必须设置专人在项目建设期间对文档进行检查和管理，实施过程中所获得任何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项目最终验收后全部移交采购人。（二）项目文档要求 系统进度应严格遵照国家软件工程规范进行，中标人必须根据开发进度及时提供有关文档，包括：启动阶段：《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质量保证计划》需求分析阶段：《需求调研报告》、《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阶段：《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编码阶段：《编码规范》测试阶段：《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分析报告》试运行/上线阶段：《试运行申请》、《试运行报告》过程文档：《项目周报》、《开发进度月报》交付使用：《用户使用手册》、《管理员操作手册》以及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档。未经采购人认可的情况下，所有的技术文件必须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三）项

	目进度要求 本次项目自合同正式签署生效起180天内完成。投标方需要在投标文件中给出预实施工期进度表。（四）系统实施要求（1）项目系统实施的进度计划及控制 项目实施进度要求：要求中标人根据项目建设单位的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的定出实施的时间表,项目实施不超过180天。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需求分析阶段、系统实施准备阶段、系统培训阶段、系统初验测试阶段、系统试运行阶段、系统终验阶段的进度做出详细的计划。 对项目实施的进度计划及控制中各阶段中投标人所要做的工作及保障措施做出详细安排。（2）全面的项目质量管理体系 中标人须提出项目实施中的技术设计、系统开发、安装调试和项目售后服务的全过程质量管理及控制提出具体措施，并提出质量保障目标的承诺。 要求中标人对本项目的工程实施进行风险控制。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项	1.0000	3,739,581.96	3,739,581.9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项目建设背景 （一）政策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有关要求，进一步规范互联网诊疗行为，发挥远程医疗服务积极作用，提高医疗服务效率，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于2018年7月17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等3个文件的通知》。通知附件包含了《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三个附件，对互联网医院、诊疗以及远程医疗服务的具体运营提出了指导性的要求：包括从互联网医院的准入、诊疗行为的范围、互联网监管平台的建设、科室设置、人员要求、技术要求、诊疗行为、电子病历、在线处方、信息安全和患者隐私保护、远程医疗的服务流程等方方面面。 面对日益增大的医疗群体及其对更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追求，医疗机构必须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完善的管理制度，规范的业务流程来驱动医院的各项业务，以医院的效率为核心，以居民的

需求和满意为目标，对医院的业务流程进行整合与再造，使医院的服务软环境得到提升和改善。通过先进互联网技术来加快构建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不仅可以更加有效地整合医疗资源，而且可以将医院服务延伸到院外，让医院与居民连接在一起。

（二）医疗集团建设情况

2020年10月27日，阳江市人民医院与海陵岛试验区签署城市医疗集团协议，为优化城市医疗配置，提升地区医疗服务水平再添引擎。受海陵试验区管委会委托，市人民医院牵头与海陵试验区医疗机构（含海陵试验区人民医院、海陵卫生院、闸坡镇卫生院），组建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形成紧密型医联体，对海陵试验区医疗机构进行管理。这是阳江成立的首个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是优化城市医疗配置、提升地区医疗服务水平的又一重大举措。

城市医疗集团将按照“运行管理一体化、医疗服务同质化”的原则运行，在医疗集团内各医疗机构保持“六不变”的前提下，对托管医疗机构实行“六统一”管理。医疗集团内以人才共享、技术支持、检查互认、处方流动、服务衔接等为纽带进行合作形成紧密型医联体。

至2021年底，实现医疗集团内部人力、设备、信息、管理和服务等资源整合基本到位，区域内医疗资源有效共享，初步建成服务、责任、利益、管理共同体，成立医技、临床远程会诊中心。海陵试验区域内就诊率达到90%以上。

至2023-2025年，力争将海陵区人民医院建设成为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建成3个以上市级重点专科，获得若干项市级科研项目，开展多项国家级、省级、市级继续教育项目。医疗技术水平明显提升，部分专科医疗护理服务能力、急危重症救治能力、转运与总院达到同质化水平，使当地群众享受到总院同质化医疗服务，切实解决当地群众的看病就医问题。实现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有序运转，逐步形成“市-区-镇-村”四级有序分级诊疗就医格局。

（三）医院建设情况

阳江市人民医院为阳江地区规模最大、设备最先进、技术力量最强的集医疗、教学、科研、保健和康复于一体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是国家级“爱婴医院”、广东省“百家文明医院”、广东省高等医学院校教学实习基地、阳江市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广东医科大学非直属附属医院，担负着阳江市280多万人口的诊疗、急救、预防等工作。

医院坚持“院有重点、科有特色、人有专长”的发展思路，致力于培养高素质的医学人才。每年选派业务骨干到全国一流医院或境外医院学习；积极创设条件，引进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聘请国内外教授来院讲学；鼓励和帮助医务人员选课题，开展新业务、新技术；对全院职工实施高起点的继续教育等等，为人才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为医院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医院占地面积约10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8万平方米，目前开放2000张床位，设52个临床学科、11个医技科室。现有员工2367人，其中正高职称人数93名、副高职称人数229名。

在新世纪的征途上，阳江市人民医院将以“救死扶伤、忠于职守、爱岗敬业、满腔热情、开拓进取、精益求精、乐于奉献、文明行医”为目标和要求，再接再厉，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保驾护航”。

（1）互联网医院就医服务

阳江市人民医院已经建设了以医院微信公众号为依托的互联网就医服务，通过微信公众号入口为居民提供包括智能导诊、预约挂号、门诊缴费、报告查询、院内导航等功能，目前医院已经积累了部分患者粉丝，为进一步拓展建设互联网医院，开展网上诊疗服务、网上健康管理服务等奠定了基础。

（2）互联网诊疗服务

目前阳江市人民医院已经开通了健康咨询、在线问诊服务，取得了互联网医院牌照，为广大患者提供了基础的咨询服务和线上问诊服务。

二、系统设计原则

（一）先导性

采用业界先进、成熟的软件开发技术和系统结构，面向对象的设计方法，可视化的、面向对象的开发工具，包括成熟的管理模式与先进技术、信息采集方法的前导性、体系架构和实现方法的前导性、运维符合项目管理的流程和规定等。

本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没有涉及的先进技术、方法，投标人可自行补充，并在投标文件中介绍说明。

（二）安全性

系统涉及院内患者各类隐私信息，因此需充分考虑信息安全性及保密机制。需设定合理的身份管理与认证、访问控制策略、数据安全策略、应用审计等内容实现安全隐私管理。

（三）易用性

系统应考虑实用性与先导性相结合，要体现易于理解掌握、操作简单、提示清晰、逻辑性强，直观简洁、帮助信息丰富等特点。符合各类用户的真实需求及操作习惯，系统界面风格一致，让信息系统更易使用，更方便推广实施。

（四）灵活性、维护性

为适应以后的发展，系统应具有良好的可裁减性、可扩充性和可移植性；系统的安装卸载简单方便，可管理性、可维护性强；软件架构设计应适应医院后续业务扩展，实现无缝衔接。

（五）一体化

系统设计需遵循一体化的理念，确保平台数据由采集、存储、整理、分析到提取、应用的一体化，实现数据发生地一次性录入，然后被所有对该数据有需求的单位多次重复、不同层次使用，各模块之间要实现数据共享，互联互通，清晰体现内在逻辑联系，并且数据之间必须相互关联，相互制约；保障该系统的可持续发展及利用。

（六）标准化

在保证系统安全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系统建设应遵循统一的开发原则，使用统一标准的数据元、数据字典和软件可重用构件库；系统所采用的信息分类编码和数据接口等技术标准也应严格按照有关标准或行业规范执行，系统的设计需符合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符合广东省卫健委等相关要求。

（七）数据一致性、完整性

系统所采集和应用的数据必须准确、可信、可用、完整、规范及安全可靠，数据之间无歧义。数据库应包含医院全部资源的信息，便于快速查询，数据共享。

（八）合法性

系统首先必须保证与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相一致，并能满足各级医疗机构和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对信息的要求。

三、项目建设要求

投标方应制定完整项目规划体系，确保各功能应用的逐步实现。在实际执行的过程中，可根据业务需求的变化，周围环境的变化，适当调整规划内容，但要保证整体规划的目标、方向一致性。基于国内、国际医疗行业规范标准，建设系统平台，平台具有开放性和共享性。系统建设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类型	要求
1	架构要求	应采用云计算技术，支持虚拟化系统构架，基于云计算模式部署。
2		应具备负载均衡能力，能够实现系统的热部署，保证互联网医院平台业务进行无感升级。
3		应采用各业务模块微服务化设计，保障平台的性能。
4		应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预留与各医院院内系统及其他信息系统的接口，以后可快速接入。
5		应具备高并发吞吐能力，数据接口并发处理能力不少于5000次/秒。
6	性能要求	应具备分类数据存储能力，针对不同类型的数据应采用不同模式的数据存储方案，支持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存储。
7		应基于SOA架构设计，实现服务之间的松耦合，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环境。
8		应采用三层（多层）分布式体系结构进行设计。
9		应采用J2EE作为主要系统的框架，并以它为基础搭建整个技术架构平台。
10	设计框架要求	应采用WEB应用前后台分层设计，满足WEB应用规模不断增大的需求。
11		应采用各业务模块微服务化设计，保障平台的性能。
12		应提供完善的安全设计，在大规模请求的冲击下，提供限流、熔断来保证后端服务的可用性，并提供调用追踪链进行业务追踪。
13		应对院内系统具备安全保护措施，可设定安全阈值，在一定容量后主动中断对院内系统的请求，保护院内系统安全。
14	安全要求	应具备安全的加密设计，前后台数据传输必须进行加密。
15		应满足等级保护三级要求。
16		线上业务与线下业务一体化连通且无缝对接。
17	系统对接要求	与国家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三级要求无缝连接。

四、项目建设范围

（一）软件清单

序号	项目	模块	主要功能	建设范围
1	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	基础管理平台	基础数据	阳江市人民医院
			资源管理	
			配置管理	
			业务查询	
			系统管理	
			与省级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平台对接	
	台	运营管理	管理主页	
			授权管理	

2	平台	内容管理	阳江市人民医院
		消息管理	
		数据仪表盘	
3	互联网医院实时大屏		阳江市人民医院
4	就医服务	预约挂号	海陵区人民医院
		当日挂号	
		门诊缴费	
		住院预交金	
		检验检查报告查询（不含影像）	
		就诊人管理	
		健康资讯	
		满意度评价	
		微官网	
		电子发票	阳江市人民医院
		线上医保结算（含个账及统筹支付）	
		智能预问诊（可直接生成结构性电子化病历）	
		线上诊间预约（含检查及检验预约）	
		线上就诊报到及就诊呼叫	
5	健康咨询	图文咨询	阳江市人民医院
		电话咨询	
		视频咨询	
6	互联网医院业务应用 在线诊疗	复诊排班	阳江市人民医院
		复诊申请	
		复诊缴费	
		复诊病历(查看/书写)	
		在线开方（含药品检验、检查、治疗等处方）	
		药品库存判断	
		处方线上支付	
		在线药师审方	
		检验检查报告医师在线查询	
		复诊规则定义	
		电子签名CA	
		检验检查开单	
		一体化门诊	
7	电子处方	药企管理	阳江市人民医院
		药品目录管理	
		配送到家（医院）	
		配送到家（药企）	

		流转	处方核销	
			处方配送	
			配送状态查询	
8		远程医疗 协同服务	远程联合门诊	阳江市人民医院、 海陵区人民医院
			远程会诊	
			远程查房	
			双向转诊服务	
			远程教学	
9		互联网+ 护理服务	护理咨询	阳江市人民医院
			护理评估	
			上门护理预约	
			上门护理（居家护理）	
			护理评价	
10	接口服务	与院内HIS 接口	就医服务类	阳江市人民医院、 海陵区人民医院
			诊疗服务类	阳江市人民医院
			医保脱卡支付	
			处方合理用药判断知识库	
11		与第三方 服务接口	电子签名CA认证	阳江市人民医院
			医药配送厂商	
			医院短信平台	

（二）硬件及服务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定制版一体化可移动终端	10	台
2	基于云端部署，提供云资源数据存储费用	12	月

五、软件功能要求

以下功能参数中，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

（一）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

1.基础管理平台

投标产品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基础管理功能需支持对互联网医院平台基础内容进行全方位管理，需支持对互联网医院的基础数据、服务资源、系统配置、业务查询及监管等内容进行管理设置。

（1）基础数据

应遵循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范，打造基础数据管理模块，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相关标准进行管理，应包括互联网医院基本信息、科室信息、人员信息、药品信息、药企信息等，满足对互联网医院所需开展业务活动的相关信息进行统一管理维护。

具体功能需求如下：

（1）基本信息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医院的基本信息、收费方案等进行配置管理。授权关系应支持按照具体的

业务进行分支化管理。

▲应支持根据互联网医院的业务类型（如图文咨询、电话咨询、在线复诊等）、医生职称（如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主治医师等）等维度对互联网医院相关业务的服务价格进行同一设置和管控。（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诊疗科目信息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诊疗科目、科室设置进行配置管理，与实体医疗机构诊疗科目范围同步。

应支持对一级科室以及一级子科室等进行管理维护。

（3）医护人员信息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提供诊疗服务的医护人员（医师、药师、护士）进行配置，应包括人员注册管理、个人详细信息配置、医生执业信息配置（包括收费标准、执业地点）等，并支持对医生所能开展的互联网业务进行授权，确保其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投标产品应支持新增、维护医护人员团队，应支持对团队内部成员进行角色权限配置。（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药品目录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所需开放的药品目录进行统一配置。（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药品字典信息：应支持对药品字典信息的维护，符合国家要求的处方药品字典信息；

通用药品管理：应支持查看所有通用药品，可以根据编号、商品名、药品名、生产厂家精确查询药品信息；

药品分类导航：应支持根据不同药品分类查看在不同药品目录下包含该分类的药品。

（5）药企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合作的药企相关信息进行维护管理，支撑互联网电子处方、药品配送等业务的开展。

投标产品应支持为各药企分配子账号，药企用户可通过管理平台查看处方流转至本药企的订单信息。

（2）资源管理

资源管理需要对互联网医院相关所有医护资源、服务科目/服务、服务时间、服务价格等互联网医院资源进行统一数据化管理和配置。

投标产品能够对互联网医院的医生排班、医生号源进行统一资源管理。能满足与医院线下医生门诊号源的同步，满足门诊号源的分时段管理。

具体功能需求如下：

（1）医生排班

线下门诊排班：应支持对医生排班进行维护，支持维护排班信息、执业地点、门诊类别等信息。同时支持与院内HIS系统对接，将医生排班同步至互联网医院平台。

▲复诊排班：应支持根据医院自身业务需求及运营模式，可选择是否进行复诊排班，应支持通过日期、时间、号源数量、执业点等多维度进行医生排班。同时也应支持医生不进行排班设置，利用空闲碎片化时间面向患者开展复诊业务。（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医生号源

线下门诊号源：应支持对医生号源进行手动维护，同时也应支持与院内HIS系统对接，将院内医生号源同步至互联网医院平台。应支持对医生出诊/停诊进行统一管理，并应支持对放号时间和可提前预约天数进行设置。

复诊号源：应支持支持对医生的复诊号源进行手动维护，应满足对医生出诊/停诊进行统一管理，并应支持对放号时间和可提前预约天数进行设置。。

（3）配置管理

（1）医生端首页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该机构人员（医生，护士，药师）的医生端APP首页菜单进行个性化配置。

（2）机构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机构各项详细参数进行灵活配置，包括机构设置、文案配置、各项业务参数配置等。（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预约挂号业务配置：投标产品应支持对线上预约的号源及预约挂号规则进行可视化配置，应支持根据业务需求自由配置号源释放规则，并应支持通过后台可视化配置预约挂号规则，包括单个就诊人预约挂号次数上限、单个就诊人最多预约相同医生次数等。

在线复诊业务配置：投标产品应支持对医生未接诊自动取消复诊申请的时长进行灵活配置；应支持医院设置复诊预约时间段，患者只能在指定时间段内发起复诊申请；应支持根据医院质控需求，对复诊患者判断形式进行灵活调整。

电子处方业务配置：投标产品应支持灵活配置多种患者购药方式（包括配送到家、到院自取、药店取药）；应对医生开药的天数进行限制，设置最小值和最大值后，医生开药天数必须在限制范围内；应支持配置不同的药师审方流程，如审方前置和后置两种模式。

（3）终端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患者端、医生端相关详细参数进行灵活配置。（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页面菜单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页面的菜单进行配置，主要包括机构页面、微信公众号等。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微信公众号的各项参数进行配置，应支持各类微信公众号首页页面风格配置，如四宫格、五宫格、八宫格、九宫格、卡片样式等；

（5）Banner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患者端、医生端的Banner进行配置和投放管理。

（4）业务查询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各项业务的实时查询监控服务，如咨询、预约、在线复诊、电子处方、互联网护理等具体业务查询，应提供多种图表化显示，并应支持将查询结果以excel格式导出。

预约单查询和监管：应能够根据申请时间、申请机构、挂号机构查询条件进行查，查询时间可以自行设置起始时间，也可以选择今天、近7天、近15天、近30天、近半年进行快速时间段查询。预约单查询表单的字段包括但不限于预约单号、申请机构、申请人、目标机构、目标医生、患者、就诊时间、预约方式、预约终端、取消原因/时间。

在线问诊查询和监管：应能根据申请时间段、咨询人员、患者、咨询状态、咨询方式、是否开方查询条件进行在线问诊查询。咨询单查询表单包括但不限于咨询单号、申请人、咨询机构、咨询人员、人员类型、病人姓名、咨询方式、支付模式、咨询状态、是否开处方、取消原因/结束时间。▲应支持查看患者及医生间的图文问诊记录，做到问诊业务可追溯。（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电子处方查询和监管：能根据开方时间、开方机构、处方状态、患者姓名、配送方式、处方单号等进行电子处方单查询。（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电子处方单表单包括不限于处方单号、患者、开方医生/开方时间、执业点、诊断、结算方式、处方金额、审核药师/审核时间、支付时间、药企名称、处方状态。

会诊查询和监管：应根据申请时间、申请机构、会诊目标机构、患者、申请医生、缴费状态、会诊模式、会诊单号等条件进行查询。会诊单表单包括不限于会诊单号、模式、申请机构/申请医生、目标机构/目标医生/医生职称、患者、申请时间、会诊时间、状态、缴费状态。

（5）系统管理

投标产品应提供互联网医院运行的基本信息维护，包括：用户管理、日志管理、数据字典维护、微信公众号管理等功能。

日志管理：应支持对操作事务进行监管并留存日志，用户通过平台的各类操作都会留痕，做到有据可依，并可跟踪用户行为，确保信息系统安全。

用户管理：应提供平台内用户管理维护，应支持对用户设置相关权限，使不同的用户查看到的只是自己权限内的功能。

（6）与省级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平台对接

投标人应根据相关要求，完成与省级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平台对接工作，满足监管要求。

2.运营管理平台

投标产品互联网医院运营管理平台功能需支持对互联网医院各项业务运营数据进行查看分析以及业务管理功能，需包含管理主页查看、业务授权设置、内容消息管理以及相关业务的统计分析功能。

（1）管理主页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的服务效能核心指标进行统一展示，应支持根据各种不同业务的数据情况进行汇总展示，应包括但不限于各项指标汇总数据、变化趋势、业务类型分布分析、医生业务量排名等，并应支持通过选择时间段快速查看各业务类型的统计分析。（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授权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机构间协同业务的双向授权管理，应包括转诊/会诊/云门诊等业务，支持新增授权机构及批量配置授权，满足医院后期协同业务发展需要。

（3）内容管理

（1）随访模板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随访模板维护、随访规则自动化配置及智能随访，使医生能够方便的管理患者。

（2）评价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在平台查看各医院及医生评价信息，包括评价医生、评价内容、申诉状态等详情，并支持预设敏感词或敏感词组，并应支持自动对敏感词进行过滤。（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消息管理

（1）消息类型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根据业务需求配置所需的消息渠道与所需短信的业务类型。

（2）消息模板配置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消息模板进行查询与修改，应支持对消息模板进行编辑。

（3）群发消息

投标产品应支持向用户群发短信，应支持立即发送和定时发送。

（4）消息列表

投标产品应支持根据发送对象、消息类型和消息状态对消息记录进行查询，应支持对发送失败的消息进行重新发送。

（5）消息统计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短信发送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包括接收对象/发送数量/业务类型分布/明细等。

（5）数据仪表盘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的运营数据通过图表等直观方式进行展示分析，并提供不同人员对互联网医院的运营情况进行分层次分内容的展示。具体功能应包括互联网医院服务使用情况分析、画像分析、收入分析、预约挂号分析、咨询分析、处方分析、直播分析、随访分析、用户分析、整体分析等，并能按照互联网医院相关业务进行分类分析。具体需求应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

（1）数据统计汇总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各项数据进行汇总统计及环比分析，包括公众号粉丝、咨询业务、预约业务、医生收入、机构收入、实名认证等统计。

（2）业务量统计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各项业务总量按照日期、时间节点进行统计分析并形成趋势图，业务统计内容包括新增医生、活跃医生、新增患者、咨询、预约、复诊、处方等。

（3）咨询功能使用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支持针对互联网医院咨询功能的不同维度进行统计分析，应包括以下分析维度：

咨询支付分析（已支付订单占比）

咨询功能使用增长分析（首次使用咨询功能人数占比）

咨询功能使用分析（累计使用咨询功能人数占比）

咨询线上用户行为分析（咨询状态分类）

咨询类型分布

专科咨询量排名

医生咨询量排名

（4）预约功能使用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通过选择时间段对预约功能进行不同维度的分析，应包括以下维度：

功能使用增长分析（首次使用预约功能人数占比）

医生关注转化率（预约功能使用人数占比）

预约来源分布

挂号科室预约量排名

医生预约量排名

（5）电子处方功能使用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互联网医院电子处方业务进行不同维度的分析，应包括以下维度：

处方申请次数

处方支付次数

处方支付总金额

药品配送统计

医生处方量排名

（6）名医轻直播业务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按月度统计直播业务并以图形形式展现，并支持导出为excel，以做为运营决策的辅助支撑。

（7）人员收入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选择时间段统计各个医生咨询、复诊、电子处方等业务等的业务收入，并应支持形成报表进行导出。

（8）用户画像分析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患者端公众号粉丝关注量及来源、注册量、用户画像进行统计分析，方便管理者及时了解公众号使用情况，便于调整运营策略以保障互联网医院良性、持续发展。

3.互联网医院管理大屏

通过互联网医院运营管理大屏对阳江市互联网医院相关活动进行分析评价及可视化展示，主题方向包含：近一月预约挂号统计、在线咨询统计、复诊业务、电子处方统计，当日服务人次、累计服务人次、会诊动态，方便管理者实时掌握互联网医院运行情况。

（二）互联网医院业务应用

1.就医服务

投标产品应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向患者提供统一的线上线下一体化的预约、挂号、支付、查报告、住院预交等便民就医服务。

以下1-9项功能为海陵区人民医院新建微信公众号，提供患者服务入口；10-14项功能基于阳江市人民医院现有微信公众号进行升级。

（1）预约挂号

患者应能通过医院微信公众号，在线进行多种方式的预约挂号。完成预约挂号后可在预定的时间，患者到医院直接享受诊疗服务。

应支持患者在医院微信公众号选择医院、科室、医生，并支持选择相应的日期和时间段，进行预约挂号。预约成功后，微信公众号应能将预约信息直接推送到患者的移动端，提醒患者就医。

详细要求如下：

- 1）需要提供预约挂号常用门诊类型设置，如普通门诊、专家门诊、专病门诊、特需门诊等。
- 2）应支持分时段的号源进行预约挂号，可根据HIS号源的时段划分进行展示；
- 3）应支持用户为其他就诊人预约挂号；
- 4）应支持自动推送消息给患者，如预约成功、预约挂号成功、医生停诊等。

（2）当日挂号

患者应能直接通过手机挂当天号源，到医疗机构进行就诊，当日挂号不能在线取消预约。预约成功后，系统自动推送微信消息告知操作用户。

应支持用为其他就诊人进行挂号。

（3）门诊缴费

应支持门诊缴费功能，方便患者查询门诊待缴费记录和历史缴费记录，并通过微信支付院内门诊流程中产生的费用。

详细要求如下：

- 1）应支持按就诊人查询门诊处方，通过微信支付在线缴费；

2) 应支持多个处方合并支付;

3) 应支持按时间查询在线已缴费记录。

(4) 住院预交金

患者可以在线缴纳住院预交金及查看预交金缴纳历史; 患者查看充值记录、每日清单和汇总清单; 每日清单可以通过选择日期查看某一天的清单。

患者可以在线缴纳住院预缴金, 并查看自己的预交信息, 包括已产生费用、已交款金额、预交款金额。

(5) 检验检查报告查询 (不含影像)

患者在医疗机构进行医技检查之后, 应支持随时通过微信公众号查询自身的医技报告。

微信公众号应能自动推送提醒信息给患者, 患者通过微信公众号可以第一时间查看个人的检查检验文字报告。

患者应能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查阅, 支持查阅历史报告, 支持查阅关联的其他就诊人的检查检验报告。

对于检验项目报告中的异常值, 应在文字报告中醒目标注, 方便患者快速了解到异常情况。

(6) 就诊人管理

就诊人管理: 应支持为5位以内的就诊人基本信息进行维护和管理, 并帮助就诊人进行预约和支付, 扩大微信公众号受众范围。

就诊卡管理: 应支持为就诊人添加多张就诊卡, 并可根据实际需要选择相应的就诊卡。

(7) 健康资讯

投标产品应支持居民获取相应的健康资讯、健康知识、健康教育讲座等。

(8) 满意度评价

应支持患者在就诊环节结束后对医院、医生的各项服务进行满意度服务评价;

▲应支持敏感词过滤、发布等级管理、评价审核等方式, 自动对患者就医评价进行审核和监管。(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9) 微官网

投标产品需要提供我院微官网, 方便不同的患者人群通过多种途径来了解医院的医院介绍、科室介绍、专家介绍、就医流程等内容, 满足不同层级的需求。

(10) 电子发票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信息系统集成, 实现患者通过微信公众号查询电子发票。

(11) 线上医保结算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信息系统对接, 实现线上医保结算。

(12) 预问诊

投标产品应支持维护预问诊表单, 配置需要采集患者信息的相关内容, 患者在移动端完成预约挂号后, 推送患者预问诊填写入口, 收集患者的相关病情信息。将患者填写内容结构化为符合病历引入的预问诊报告, 展示给患者查看。医生面诊时通过调用患者的预问诊报告, 进行病历引入参考。

(13) 线上诊间预约

投标产品应支持医生线上对患者进行问诊过程中, 可根据患者病情需要, 建议患者到线下医院进行进一步检查治疗, 并帮助患者预约线下号源, 开具检验检查项目等。

(14) 线上就诊报到及就诊呼叫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在线上就诊时, 能实时查询到就诊排队信息, 以便患者合理安排时间。

2.健康咨询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与医生的健康咨询，应包括图文咨询和电话咨询。

（1）图文咨询

患者可向医生发起图文咨询，并上传病历资料供医生参考，且上传的病历资料图片能按时间、分类自动关联到患者的电子病历中，医生可以通过医生端APP中查看患者的电子病历。

（2）电话咨询

患者可通过电话，预约时间向医生发起咨询，患者和医生的手机号码应通过平台隐藏，保障患者和医生隐私。

（3）视频咨询

患者可预约时间向医生发起视频咨询申请，患者和医生通过视频方式进行咨询、交流。

3.在线诊疗

（1）复诊排班

▲根据医院自身业务需求及运营模式，可选择是否进行网络门诊排班，支持各科室通过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进行统一排班，排班后医生专门针对复诊患者进行网络门诊坐诊，患者通过选择医院、医生、排班发起复诊申请并与医生进行交流。同时也应支持医生不进行排班，利用空闲碎片化时间面向患者开展复诊业务。（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复诊申请

①复诊预约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通过微信公众号发起复诊申请，应要求患者需填写确诊疾病、确诊时间、病情描述、用药情况等，方便医生了解患者信息。

应支持患者选择相应的科室、医生，实时发起复诊申请。

▲应支持患者选择相应的科室、医生，复诊时间，支持预约和当日挂复诊号源等模式。（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②病历上传

投标产品应支持居民上传病患部位、检查报告、其他病情资料等图片病历资料，且上传的病历资料图片能按时间、分类自动关联到患者的电子病历中。

③复诊判断

应支持与院内HIS对接，通过查询该患者一定时间内是否有在本院的就诊记录判定是否符合复诊条件，并将判定结果回传结果到互联网医院平台中。

④患者知情同意书

系统应支持维护复诊知情同意书，患者发起复诊申请时需弹窗提示患者复诊相关规则和注意事项，患者点选同意后方可进入后续复诊业务。

⑤复诊消息提醒

应支持将复诊消息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给患者，提示患者在预约时间进行线上复诊。同时应支持与院内短信平台对接，以短信形式将复诊消息推送给患者。

（3）复诊缴费

应支持患者复诊申请时对复诊挂号费用的在线支付。

（4）复诊病历

▲医生能够在线查看患者复诊申请时上传的电子病历资料，了解患者的历史病情，医生能够在线为复诊患者书写门诊病历。（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同时应支持与院内HIS系统对接，调阅患者在院内的电子病历信息（门诊病历、检查检验结果

）。

（5）在线开方

投标产品应支持医生通过pc端或手机移动端开具电子处方，医生确认患者病情后，应支持选择西药、中成药、中药等不同剂型，选择对症药品，添加用法用量和医嘱，开具处方并进行医生电子签名。

根据患者病情需要，医生还可以在线为患者开具常规治疗项目、检验检查申请单。

（6）药品库存判断

▲投标产品应支持医生开方时系统自动查询药品库存信息，便于医生便捷开方。（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7）处方线上支付

投标产品应支持处方缴费信息推送至患者移动端，患者可直接通过移动端在线支付线上所开的电子处方费用。

（8）在线药师审方

投标产品应支持通过与线下审方系统对接，并返回药师审方结果至互联网医院平台，若审方通过患者即可进行处方费用支付。

（9）检验检查报告医师在线查询

投标产品应支持医生在线上接诊过程中，可查询到患者在我院的检验检查报告信息，以便医生充分了解患者病情信息。

（10）复诊规则定义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复诊规则进行设定，包括有无患者信息、就诊记录等，不符合复诊条件的患者不允许进行复诊申请。

（11）CA电子签名

▲医生在为患者开具电子处方时，应支持进行CA电子签名，保障处方单的真实有效。（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2）检验检查开单

1）在线检查开单

▲医生可以在线帮助患者开检查单，患者按时缴费，应支持医生在线填写初步诊断、检查说明。（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在线检验开单

应支持为患者在线开检验单。在进行检验开单的时候，医生需要在线填写主诉和病史。

3）在线检查预约

根据患者需要预约的检查项目，为其选择合适的检查时间进行预约。在进行检查预约的时候，医生需要在线填写初步诊断、检查说明，以及选择具体的检查项目和检查时间。预约成功后会向申请医生和患者发送短信通知。

（13）一体化门诊

▲1）一体化预约

将复诊和预约挂号服务入口整合，患者通过线上服务入口进行预约挂号时，可选择复诊挂号，挂号成功后按照复诊预约时间在线上等待就诊。（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一体化叫号

临近就诊时段时，患者可通过排队叫号功能查看自己线上排队叫号信息，线上线下患者在同

一个叫号序列内。

3) 门诊医生站接诊

与医生工作站完成对接，医生在接诊线下病人时，也可基于医生工作站单点登录互联网医院接诊线上复诊患者，并为患者开具处方，药师审方后，将处方信息推送至患者移动端。

4. 电子处方流转

(1) 药企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医疗机构对药企信息进行维护，包括药企基本信息、配送模式、配送主体、配送费等。

(2) 药品目录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医疗机构配置互联网电子处方药品/配送处方药品目录，实现线上线下（医院his及第三方配送机构）药品目录同步。

(3) 配送到家（医院）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相关信息系统对接，实现将电子处方信息回写至院内信息系统，应支持患者选择医院药房取药，同时也应支持患者选择配送到家模式，填写配送地址后则由医院负责后续药品配送。

(4) 配送到家（药企）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第三方药企ERP系统对接，将互联网医院平台开具的电子处方流转至第三方药企，由其提供后续药品配送服务。

(5) 处方核销

投标产品应支持互联网医院平台会将处方线上状态（是否已取药）回写给院内his系统，避免重复用药。

(6) 处方配送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选择配送到家方式，填写配送地址等信息并完成处方费用支付。在配送范围内，根据配送距离收取一定配送费用，若超出配送距离，则应提示患者无法配送。

(7) 配送状态查询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物流配送公司系统对接，患者可自行在线查看自己电子处方的药品配送状态。

5. 远程医疗协同服务

投标产品提供的远程医疗协同服务应覆盖阳江市人民医院、海陵区人民医院、海陵卫生院、闸坡镇卫生院。

(1) 远程联合门诊

中心医院专家和基层医院医生利用互联网远程视频的方式，联合对基层医院患者进行诊疗，患者的信息在联合诊疗过程中实现可视化共享。病人在基层医生处进行就诊，由远端的专家医生通过视频查阅病人的资料和病人的状态，同时指导接诊医生对病人进行检查，根据了解的病症指导接诊医生对病人进行诊断和治疗。

▲ 投标产品应支持远程门诊预约管理和实时发起两种模式，支持基层端和专家端排班时间的智能匹配预约。同时满足PC端和手机端业务开展，支持PC端发起、移动端接收，或移动端发起，PC端接收。（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投标产品应支持远程联合门诊过程中多种形式病人资料共享，包括但不限于病历资料拍照上传、桌面共享等形式，预留与his系统接口。

投标产品应支持远程联合门诊上下级医生排班及匹配，支持设置远程联合门诊预约中心进行

协调管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远程联合门诊业务进行明细查询及统计分析，并支持导出形成报表形式。

（2）远程会诊

投标产品应支持通过PC端发起、移动端接收；或移动端发起，PC端接收。专家医生利用碎片化时间通过手机或电脑进行在线图文、会话和多方视频会诊，满足会诊过程中专家医生通过平台与患者或申请医生电话语音交流。并支持支持院内多学科会诊的应用。

▲投标产品应支持会诊过程中多种形式病人资料共享，包括但不限于病历资料拍照上传、桌面共享等形式，预留与his系统接口。（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投标产品应支持PC、平板、手机（IOS、Android）、可移动一体化终端等多种终端设备同时接入进行视频多学科会诊。

详细功能要求如下：

（1）会诊申请

远程会诊的申请可由发起会诊医生直接指定专家或专家团队，同时也支持将会诊申请及需求发至会诊中心，由会诊中心根据会诊需求选择合适的专家，提高会诊效率。

（2）会诊管理

应支持对会诊工作的专家协调、会诊审核等工作流程进行管理。会诊中心应能需要对发起的会诊申请合理性及资料完整性进行审核，支持会诊审核意见的反馈。被会诊中心邀请的医生也可以能接受或者拒绝会诊邀请。

（3）会诊意见及评价

参与会诊的医生应能建立在线会诊讨论组，进行语音、图文在线病情讨论。

应支持专家会诊意见进行在线电子签名及会诊情况评价。支持对会诊业务进行明细查询及统计分析，并支持导出形成报表形式。

（3）远程查房

投标产品应支持下级医院医生能根据上级医院专家排班，预约邀请上级医院专家进行远程查房，支持远程查房的过程中通过平台调阅下级医院上传的患者病历信息或通过远程桌面的方式查询患者在下级医院的实时病历。

（4）双向转诊服务

医生之间可通过平台实现方便快捷的转诊协作业务服务，转诊过程中上下级医生在同一平台上进行业务协同，包括上下级医生通过平台进行短信、微信、电话等多种形式的业务交流。上级医生可以根据病人病情和时间安排，对转诊申请进行审核，进行接收或者拒绝操作。

投标产品须支持PC端和医生移动端的互联互通，须支持通过PC端发起、移动端接收，或移动端发起，PC端接收。PC端或移动端均可发起向上转诊或向下转诊业务，支持“门诊转诊”和“住院转诊”。

投标产品应支持转诊过程中病历资料拍照上传形式，并预留与his系统标准接口。

详细功能要求如下：

（1）转诊申请：应支持各医院医生在PC端或移动端发起转诊申请。

支持申请医生填写患者基本信息、病情摘要、欲转往科室等信息，并支持申请医生通过拍照上传的方式，共享病人病历资料，预留与his系统接口。

（2）转诊协同：应支持接诊医生查看病人的历史病历信息，为接诊医生的临床诊断提供参考。

应支持医生通过PC端或移动端接收转诊，在同一界面上与申请医生或病人进行沟通交流。医生可根据自己的时间安排，自由定义接收时间及执业地点。

▲（3）转诊审核：应支持接诊医生根据患者实际情况，对转诊过来的病人接收或者拒绝，系统需提供拒绝原因的标准模板。（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转诊管理

应支持对转诊业务进行明细查询及统计分析，并支持导出形成报表形式。

（5）远程教学

投标产品应支持多元化的教学培训体系，教学服务至少包括：观看教学视频、知识库共享、上传教学视频、点播管理、学习积分管理等。医疗工作者可以随时随地的浏览或者搜索相关视频进行直播/点播，教学视频、课件等培训资料可实现内部的共享应用；应提供清楚的教学视频分类管理方法，方便医院管理音视频文件；应支持资料加密，只有授权用户可以收看或下载；应支持对视频进行积分设置，医生查阅相关视频后可累积积分。

6.互联网+护理服务

（1）护理咨询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发起护理图文咨询、电话咨询服务。

（2）护理评估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申请者疾病情况和健康需求等进行评估，护士能够通过图文、免费电话等方式与患者沟通，并向患者推送护理评估表，患者可在线填报。应支持自动化评估，患者发起服务申请可自动关联相关评估表单或患教文章，并自动推送至患者移动端，患者自主填写评估表单，评估结果反馈至护士端。

（3）上门护理预约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通过移动端进行上门护理申请，可以通过医生或医生团队界面进行居家护理申请，应支持按照专科类别来进行选择居家护理，患者可以查看护理须知、注意事项、费用明细。

应支持患者发起上门护理服务申请时进行弹窗提示，明确告知患者知情同意书内容。

应支持患者提交护理申请时填写病情，并提供病历资料的图片作为辅助资料。

应支持患者在进行护理申请时输入上门位置，可通过手机实时定位以地图方式进行点选，也支持输入地址进行搜索；支持对上门服务范围进行限制。

（4）上门护理（居家护理）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护理人员实时定位，并通过拍照留存过程信息。支持在上门护理的过程中进行退补差价，在上门护理后填写护理小结，护理小结内容应包括耗材使用记录、废物处置记录等。

（5）护理评价

投标产品应支持患者对护理人员的护理服务进行评价，同时支持护士和其他患者查看评价信息。

（三）接口服务

1.与院内HIS系统接口

（1）就医服务类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his系统对接，满足挂号预约、门诊缴费、医技报告查询等相关业务开展，应提供详细对接方案或接口文档。

（2）诊疗服务类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his系统对接，满足患者线上诊疗服务开展，应提供复诊病人判断、在线复诊挂号、在线复诊挂号记录、接诊状态查询、处方状态同步及回写、费用结算等相关内容的

		对接，应提供详细对接方案或接口文档。 （3）医保脱卡支付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相关系统对接，在政策允许前提下，实现线上医保脱卡支付。 （4）处方合理用药判断知识库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院内处方合理用药知识库对接，对不符合规则的处方进行提示。 2.与第三方服务接口 （1）电子签名CA认证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广东CA系统对接，以实现线上电子签名服务。 （2）医药配送厂商 投标产品应支持与第三方药品供应商ERP系统对接，实现医生开方时的药品库存查询，及后续电子处方流转和药品物流配送功能，应提供详细对接方案或接口文档。 （3）医院短信平台 投标产品应支持对接医院现有短信平台，实现患者在互联网医院各个业务环节过程的消息推送。 六、硬件功能要求 定制版一体化可移动终端具体要求如下： 本设备要求一体化可移动设计： 屏幕：9.6寸触摸显示屏,1920*1080； 触屏：仰视角+40度，俯视角-10度或更大，可调（电动）； 麦克风：8米有效拾音距离； 扬声器：输出功率3W，双声道、立体声环绕音效； 摄像头：多区域自动对焦，90度超宽视角，1080P高清摄像； 网络：有线：10/100/1000Base-T RJ45，Wi-Fi 802.11 b/g/n/ac； 电池：37Wh,锂电池。 七、云资源服务 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云资源服务，至项目整体验收通过之日起1年。
★	2	（9）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到与阳江市人民医院现有信息系统改造和对接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本项目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予以承诺。（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中标方应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指定的项目小组组织架构，承担施工任务，要求至少提供 1 名技术人员全职驻场，负责与采购方及中标方团队开发人员的沟通和衔接。（需提供承诺函，可与其他承诺函合并统一在同一份承诺函里，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阳江市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70,000.00元整。 开户单位：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01001516010013984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广州分行广发大厦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或光盘） 1 份。 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 二、纸质投标文件：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5 份。 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投标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1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中标人应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和规定参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 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服务类”标准计算，以本项目的中标 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经计算得出中标服务费低于5000元的按5000元定额收取。 根据财 库〔2016〕198号《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和第二十五条中“集中采购目录外 的项目，由采购人负责支付本项目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异地专家（如有）往返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等”的规定；本项目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异地专家（如有）往返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等，先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垫付，后由中标人在支付代理服务费时一并支付。 采购代理机构收款人、开户行及帐号如下： 收款人：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东城 支行 帐 号：3602031409200624988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否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6. 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

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

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

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与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陈工，王工

电话：0662-3305822

传真：0662-2269882

邮箱：g37816279@163.com

地址：阳江市江城区东风二路东怡花园8幢50号会议室（阳江市行政服务中心西侧仙踪路路口直入约50米）。

邮编：5295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阳江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阳江市江城区石湾北路225号

电 话：0662-3418693

邮 编：5295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广州市规定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

4.8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	6%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1年7月 至今任意 1个月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年度 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1年7月 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6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3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或采购预算）；
7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投标文件没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投标文件没有出现串通投标情形的；
9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10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3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条款响应情况 (30.0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技术要求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全部满足的得30分，标注▲符号的重要技术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1.5分；其它一般技术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平台架构及服务能力 (4.0分)	根据投标人互联网医院平台架构的先导性能、扩展性和运维能力进行评分，投标人互联网医院平台架构先进、扩展性好，运维能力强，服务管控、发布管理、质控管理和业务配置、平台可视化监控等功能齐全，有针对性，能够有效解决采购人实际问题，为优，得4分；投标人互联网医院平台架构比较先进、扩展性一般，有一定的运维能力，服务管控、发布管理、质控管理和业务配置、平台可视化监控等功能有一定的针对性，为良，得2分；投标人互联网医院平台架构差、扩展性差，运维服务能力差，功能不齐全，没有针对性，为差，得1分。其他不得分。
	系统对接能力 (3.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与医院现有信息系统的对接方案来进行评分：投标产品系统对接能力强，能够与医院现有业务系统（包括医生工作站、检查预约中心等）实现有效对接，为优，得3分；投标产品系统对接能力比较强，能够与医院现有业务部分系统实现对接，为良，得2分；投标产品系统对接能力差，不能与医院现有业务部分系统实现对接，为差，得1分；其他不得分。

产品演示 (15.0分)	根据投标人使用真实互联网医院系统按要求进行演示，满足要求得分，不满足要求不得分，采用PPT、DEMO及视频演示不得分，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1）互联网医院具备基础业务配置功能，演示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包括排班，科室、医生、药师、药品目录、药品配送商等业务设置及该设置项下对应的业务流程。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2）互联网医院具备丰富的权限设置体系，演示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不同业务部门（医务、院办、信息等）的管理权限以及相关业务开展的权限设置，包括医疗机构的转诊、会诊、检查的授出权限和被授权限，向医生、患者进行信息推送的渠道、模版及查询，对平台操作事务进行监管并留存日志等。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3）互联网医院管理平台具备所有业务查询统计功能，包括咨询分析、处方分析、随访分析、用户分析等，具备开展在线复诊全流程业务及业务追溯功能。复诊过程中医生通过移动端帮助患者预约门诊，开具检查检验单。检验检查的预约支持医生移动端预约和患者自行预约两种模式；医生移动端实现在线开方，药师在线审方，电子处方完成电子签名。上述业务完成能在管理平台查询并可实现追溯，处方的追溯需实现到批号的跟踪及处置。满足得5分，不满足不得分。（4）远程会诊业务满足指定医生和医院会诊中心等不同的流程，支持图文、语音、视频等多种交流方式，支持拍照上传、屏幕远程共享等多种病历共享模式；支持会诊完成后意见书写及评价。满足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5）双向转诊业务满足医生可以PC端和移动端进行门诊和住院转诊；可以调阅患者电子病历信息包括不限于处方信息、检查信息、住院病历、医学影像等；在转诊过程中，上级医生可与下级医生、患者进行交流。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详细可行，有针对性，为优，得8分；项目实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比较详细可行，有一定的针对性，为良，得5分；项目实施方案不科学合理，不够详细，可行性差，不具有针对性，为差，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实力情况 (10.0分)	根据投标人获得有效期内的认证情况进行评分。（1）获得区域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2）获得互联网医院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3）获得分级诊疗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4）获得智能分析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5）获得区域智能导诊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6）获得处方流转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7）获得HRP医院资源规划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8）获得医院诊间统一支付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9）获得基于5G移动智能预约挂号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10）获得电子票据OCR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所述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名称不做限定，投标人提供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能够达到同等功能即可（需在投标文件中加以注明）（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经验 (6.0分)	根据投标人获得 2018年1月1日 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得 2分 ，本项最高分 6分 。（须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项目拟投入人员安排计划 (5.0分)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提供人员安排计划方案进行评分： 人员安排计划完整，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得 5分 ； 人员安排计划较完整，较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得 3分 ； 人员安排计划不完整，不合理，针对性差，得 1分 ； 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支撑能力 (6.0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维护期服务承诺（含故障响应时间、处理办法、定期巡检、本地支撑力量等）进行评分。 售后服务方案、维护期服务承诺完整，详细可行，有针对性，为优，得 6分 ； 售后服务方案、维护期服务承诺比较完整，比较详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为良，得 3分 ； 售后服务方案、维护期服务承诺不够完整，不够详细，可行性差，不具有针对性，为差，得 1分 。 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 (3.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计划是否完整详细，科学合理、可行性等进行评分： 培训计划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 3分 ； 培训计划较详细合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2分 ； 培训计划不合理，可行性差得 1分 。 其他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阳江市人民医院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

采购编号：0877-22GZTP01N105

根据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完工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完工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执行。

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保密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有关资料还给甲方。

验收标准

详见《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书》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合同生效

- 1)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 合同壹式四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监管部门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1701-2022-00245**

采购项目编号：**0877-22GZTP01N105**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2GZTP01N105]，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2GZTP01N105]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 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 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 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 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877-22GZTP01N105），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阳江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互联网医院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877-22GZTP01N105**）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